

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C-C-24740025)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长沙市, 长沙县

一、招标条件

本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713.054226万元, 招标人为长沙县洁源水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7月23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8月14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8月14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 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08月14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县洁源水业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县星沙街道特立路 48 号

联 系 人：彭先生

电 话：1307736176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长沙县东六路华润置地12栋四楼404

联 系 人：彭真、杨宏学、马中涛

电 话：0731-84098659

电子邮件：35882492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项目名称)已由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长县发改投〔2022〕560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长沙县洁源水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券资金及自筹(资金来源),招标人为长沙县洁源水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沙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项目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

2.2 建设地点:长沙县开慧镇、路口镇。

2.3

建设规模(项目工程等别、建筑物级别、项目特性、总投资额、总工期等):

(1) 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对原PE管道进行改造,替换为DN300球墨铸铁管;在省道S319与村道C11交叉处,设置一根DN63PE支管,沿省道S319铺设至原有T口井K0+117.67进行碰通;在主管K2+828.594处设置一根DN200球墨铸铁支管,沿省道S319铺设至原有T口井K0+309进行碰通,在该T口井三通处设置DN200X63异径阀门连接新建DN63PE管,沿省道S319铺设至原有T口井K0+516.51进行碰通。在S319途经其他村组或用水单位时规划布置T口井预留闸阀。共铺设管道5576.74m,其中:铺设DN300球墨铸铁管4589.01m, DN200球墨铸铁管304.63m, DN300内外涂塑钢管258.20m, DN200内外涂塑钢管20.43m, DN63PE管404.47m;新建闸阀井29座,新建浆砌石挡土墙273.83m,镇支墩43处,估算总投资额 783.26万元;(2)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新铺设 DN200 球墨铸铁管 1591.61m, DN500 球墨铸铁管

5340.47m;DN500

内外涂塑钢管877.97m,在途经其他村组或用水单位时布置T口井预留闸阀:新建闸阀井 68 座(含排气、排泥),消防栓5座,新建浆砌石挡土墙 525m,镇支墩 21 处,估算总投资额1530.2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招标图纸。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 招标范围为金开线(金井水厂-白沙集镇)、路青线(明月村-路口社区)供水工程,计划总工期为 120 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水利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并达到设计要求和合格标准及以上。

2.6 其他要求: 无。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A)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不作资格要求。(适用于所有水利工程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可由三级资质企业承担的水利工程)

3.4 (B) 投标人近 3 5 8 年内(指~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 1 个施工业绩;(适用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必须由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企业才能承担的水利工程)

3.4 (C) 投标人近 5 8 10 年内(指~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1个施工业绩;(适用于技术复杂、施工难度大的大型水利工程)

3.5 (A)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5□（B）拟任项目负责人可由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三年以上水利工程施工管理经验的人员担任，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小型水利工程施工项目可用）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无。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从 2024-07-23 17:00~ 2024-08-14 08:59止（北京时间）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如通过网络下载，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2 投标人须先登陆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址：<http://fwpt.csggzy.cn>）按相关操作说明办理CA数字证书，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完成注册后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如有问题请联系：0731-89938899按2转1 或4009980000）。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采用在长沙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gcjs.csggzy.cn/TPBidder>）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A) 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5.1 (B) 不需递交投标担保。

6、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08-14 09: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长沙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网址：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40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长沙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网址：[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http://fwpt.csggzy.c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相应开标室（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279号）（设置网上开标席位 / 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I。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 (A) 招标人定于(具体时间)在(踏勘现场集合地点)组织踏勘现场, (具体时间)在(投标预备会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投标人可自愿参加, 交通工具(自备/招标人提供), 食宿自理。

8.1√ (B) 本项目招标人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bidding.hunan.gov.cn>)、《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长沙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csx.gov.cn/zwgk/bmxxgkml/xfgjwj/zbcg_122437)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 电话: 0731-84072937。

11、联系方式

(1) 招标人: 长沙县洁源水业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沙县星沙街道特立路 48 号

联系人: 彭先生

电 话: 13077361765

传 真: /

电子邮件: /

(2)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东六路华润置地12栋四楼404

联系人: 彭真、杨宏学、马中涛

电 话: 0731-84098659

传 真: /

电子邮件: 358824920@qq.com